

附件2

南通市粮油质量监管中心
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8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粮油质量和卫生监管、市级储备粮日常监管、指定鉴定粮食收购检验能力的机构、粮食收获质量调查和品质测报；粮油质量检验人员培训考核、粮油质量检验新技术推广、军粮供应管理，军粮票证管理，战备粮油管理。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业务科、综合科，无下属单位包括。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南通市粮食局2018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

三、2018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积极完成粮油质量监管工作

1、抓重点，切实做好地储与托市粮抽检监测工作。对全市16个小麦稻谷最低收购价库点、3家储备粮承储单位南通地储库、南通城供公司、如皋储备库的20多个储粮点检查抽样监测。抽样鉴定20多批次。

2、抓源头，确保超标粮食不流入口粮市场。既维护了种粮农户利益，也保护了入库粮食储存安全、维护了正常粮食流通秩序。

3、抓全程，确保军供粮油质量安全。

4、抓常态，确保放心粮油质量安全。今年以来，我们对243家放心粮店进行了随机检查、对市区36家五放心粮店销售粮油进行监测。同时对五放心粮店的质量记录台帐进行

了统一规范、对质量溯源质量验证制度进行了检查指导、对新粮油标准知识进行了培训宣传。

5、认真组织实施收获环节主粮品种品质测报工作。

6、认真做好原粮质量安全专项调查监测工作。2018年，我市夏粮与油菜生产近130万吨、秋粮生产近210万吨、国有收储企业储存粮油近40万吨。

全市共监测原粮样品200多份。通过多种措施，基本保证了我市小麦卫生指标符合国家要求。

7、认真开展食品安全爱粮节粮进社区宣传活动。

8、成功组织2018“南通好大米”展示品鉴活动。

9、积极推进全市粮食质量安全监测体系建设。

（二）认真完成全市军粮供应管理工作

全年工作主要围绕四个方面：

1、认真执行国粮局61号（苏粮军【2017】9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61号文件通知要求，完善手续，规范操作。

2、做好市级统筹，严把军粮质量关。

3、坚持开展军粮服务进军营活动。

4、完成危仓老库维修改造（军粮专项）工程。

第二部分 南通市粮油质量监管中心2018年度

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粮油质量监管中心2018年度收入238.17万元、支出总计238.17万元，与上年收入225.55万元相比，增加12.62万元；2018年度支出238.17万元，比上年225.55万元比，增加12.62万元，增加5.6%。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的项目支出作了较大幅度的压缩，而本年度基本属于正常开支范围。

（一）收入总计 238.1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238.17万元，均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增加12.62万元，增加5.6%。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经费压缩幅度过大，本年基本正常。

（二）支出总计238.17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38.17万元，全部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2.62万元，增加5.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项目支出压缩幅度较大，本年度达到正常状态。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粮油质量监管中心本年收入合计238.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8.17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粮油质量监管中心本年支出合计238.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5.92万元，占78%；项目支出52.25万元，占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238.17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2.62万元，增加5.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项目支出大幅度压缩，本年度收支均属正常范围。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市粮油质量监管中心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238.1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2.62万元，增加5.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项目支出大幅度压缩，而本年度属于正常范围。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49.48万元，支出决算为238.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减少（调离）人员2人，退休1人。均列入“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粮油事务-事业运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8.1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64.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73.5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南通市粮油质量监管中心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8.1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62万元，增加5.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项目支出缩减，本年度属于正常。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49.48万元，支出决算为238.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调离人员2人，退休1人。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8.17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64.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73.5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7.89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1.0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1.9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7.89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7.89万元，完成预算的92%，比上年决算(3.28万元)增加4.61万元，增加的原因为质监所搬迁至如皋九华,增加了每天的通勤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检查样品采集及实验室人员上下班交通。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3. 公务接待费1.07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07万元，完成预算的14.26%，比上年决算增加0.66万元，主要原因为执行相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支出，但年内省市来我单位考察检测站设备人员批次增加；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省内及市内军供有关人员等，2018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12批次，

120人次。主要为接待省内兄弟市县参观我单位质量检测设备及上级部门检查军供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0.69万元，完成预算的15.33%，比上年决算减少0.22万元，主要原因为精减会议；2018年度全年召开会议8个，参加会议60人次。主要为召开每季度军供数据汇总及部署完成省、市级检测任务。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6.23元，完成预算的88%，比上年决算增加3.69万元，主要原因为培训事项增加；2018年度全年组织培训2个，组织培训50人次。主要为培训粮油质量检测及军供业务学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无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共0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决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

附：决算公开内容填写及上传注意事项（不列入公开内容）

决算公开内容填写及上传注意事项

1、各部门应严格按照统一的公开格式内容，逐一对照公开，不得遗漏或擅自删减、修改公开格式，确保公开要素齐全，格式统一规范。

2、公开模板中的斜体文字或某些标志符号为提示内容，在正式部门公开内容中不要显示，部门以具体内容描述反映。

3、部门决算公开内容根据部门实际使用预算功能科目、经济分类支出事项填写；公开模板举例的相关科目，部门不涉及的，无须填写；部门公开相关要素若无发生额的，以“0”反映。

4、部门决算公开内容及附表在省预决算公开平台“部门决算公开”模块反映，并将创建时间统一设置为“2018年8月22日”；各部门还须在省预决算公开平台的“部门资产信息公开”模块，将决算公开中资产占用内容填写在内容栏。

5、省预决算平台上传文件为PDF格式，请各部门注意公开内容及附表页面显示，并将相关内容转为规定格式。